

#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建质安〔2021〕11号

---

## 关于贯彻落实《安徽省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建设相关单位：

为规范建设工程参建各方责任主体和人员的质量安全行为，深入推进工程品质提升，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92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试行）的通知》（建质〔2018〕95号）的要求，省住建厅制定了《安徽省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现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各建设相关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行《实施细则》的重

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实施细则》贯彻执行到位，不断落实工程质量安全责任，进一步提升我市质量安全管理 and 建设工程品质总体水平。

二、各工程建设单位要切实履行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督促参建单位贯彻执行《实施细则》，施工、监理单位要制定专门贯彻落实的方案，对现场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施工班组等各个层级进行书面交底，确保《实施细则》在整个工程建设全过程得到贯彻落实。

市住建局将把《实施细则》融入日常监督、执法检查、评优评奖等环节，落实到工程建设全过程，落实到每个项目、每名员工、每道工序。对手册执行良好的企业和项目给予评优评先等政策激励，对不执行或执行不力的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并曝光。

附件：安徽省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试行）



附件

#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建质〔2021〕21号

## 关于印发《安徽省工程质量安全手册 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广德市、宿松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为规范企业质量安全行为，深入推进工程品质提升，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92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试行）的通知》（建质〔2018〕95号），结合我省实际，我厅研究制定了《安徽省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一、提高思想认识

推行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是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重要举措，是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增强获得感

的重要途径，各地要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此为抓手，不断落实工程质量安全责任、提升质量安全管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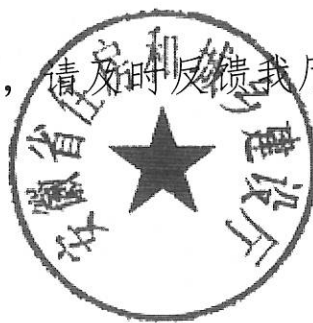
## 二、加大宣传力度

各地要通过会议、现场观摩、培训等形式开展《实施细则》宣传贯彻，解读内容和工作要求，明确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增进企业对手册的认识和理解。要将《实施细则》内容纳入建筑工人技能培训体系中，规范项目实施人员作业行为。要充分利用报刊、网络等媒体，营造学习应用《实施细则》的良好氛围。

## 三、强化督促落实

各地要将《实施细则》融入日常监督、执法检查、评优评奖等环节，落实到工程建设全过程，落实到每个项目、每名员工、每道工序。对手册执行良好的企业和项目给予评优评先等政策激励，对不执行或执行不力的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并曝光。

《实施细则》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反馈我厅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2021年3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1年3月3日印发

---